

证券代码：430607

证券简称：大树智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3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1007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2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石金花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时间、方式和召集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提名石金花、赵熔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投票选举产生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霞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进行披露的《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南京大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